

广东东软学院文件

东软学院校〔2023〕75号

关于成立广东东软学院教学事故认定 与处理领导小组的决定

学校各部门：

为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，确保教学质量，保证教学管理工作的科学性、规范性和严肃性，使教师在良好的教学秩序中完成工作任务，预防及避免教学及管理工作中各种事故的发生，对教学中出现的事故进行正确、及时地认定和处理，同时也为保证教学事故的认定与处理客观、民主、公正、透明，学校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广东东软学院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教学事故的认定工作。

学校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领导小组人员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朱爱红

副组长：程学良

小组成员：刘旭东、代志波、彭新亮、陈润坚、陈泽楷、

石明罡、徐弦



广东东软学院校长办公室

2023年7月6日印发
